

朝阳市教育局文件

朝教发〔2021〕4号

关于做好2021年朝阳市区普通高中 招生工作的意见

双塔区、龙城区教育局，市直各中学：

根据《辽宁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1年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辽教办发〔2021〕13号）和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1年全市义务教育学校和初中毕业升学招生工作的意见》（朝教发〔2021〕2号）、《关于做好2021年全市初中学生毕业与升学考试工作的意见》（朝教发〔2021〕3号），结合我市城区实际，现对2021年市区普通高中招生工作提出如下意见，请认真贯彻落实。

一、招生计划

（一）朝阳市一、二、四高中面向市区分别招收普通学生900人，合计招收普通学生2700人。其中择优生占招生总人数的10%，共270人；其余为定向到各初中的定向生，占招生总人数的90%，共2430人。

除了面向城区招收的普通学生外，一高中、二高中每校面向城区招收35名体育特长生；四高中面向城区招收10名体育特长

生、70名艺术生（其中：美术40人、音乐30人）。

（二）朝阳市三高中面向市区招收普通学生430人，特长生70人（其中：体育特长生40人、音乐特长生15人、美术特长生15人），合计招生500人。

（三）朝阳市艺术高中面向市区招收普通学生50人，特长生150人（其中：美术60人、音乐60人、体育30人），合计招生200人。

（四）民办普通高中招生计划如下：朝阳市英德学校500人，其中：本考区招收普通生410人、特长生40人（体育特长生20人、音乐特长生10人、美术特长生10人），全市招生50人；朝阳市富民学校750人，其中：本考区招收普通生640人、特长生60人（体育特长生40人、音乐特长生10人、美术特长生10人），全市招生50人；朝阳一尺和育英高级中学750人，其中：本考区招收普通生600人、特长生80人（体育特长生30人、音乐特长生25人、美术特长生25人），全市招生70人。

市区考区的各高中只面向本考区的考生招收特长生。

（五）其他面向全市招生的综合民办高中计划如下：朝阳县考区的朝阳博睿双语学校750人，其中：面向朝阳县考区招生450人，全市招生300人；建平县考区的建平县艺术高中200人，其中：面向建平县考区招生100人，全市招生100人。

二、市区普通高中招生录取工作安排

（一）市区考区特长生加试时间安排（7月1-14日）

7月1-9日，市区考区内首批录取的一高、二高、四高三所省示范性高中按审核通过的特长生招生方案明确的测试流程于7

月 5 日前完成特长生加试工作；7 月 6-8 日完成特长生加试成绩公示；7 月 9 日 12:00 前将公示结果报送市教育局基教科。特长生只能选择一所高中加试特长，同批次特长生不兼报，兼报考生将被取消特长生录取资格。

7 月 6-14 日，市区考区内二批次录取的一般和综合民办高中按审核通过的特长生招生方案明确的测试流程于 7 月 10 日前完成特长生加试工作；7 月 11-13 日完成特长生加试成绩公示；7 月 14 日 12:00 前将公示结果报送市教育局基教科。特长生只能选择一所高中加试特长，同批次特长生不兼报，兼报考生将被取消特长生录取资格。

(二) 市区考区发布考生初中升学考试(以下简称中考)公示成绩和考生普通高中最低控制投档分数线(7 月 7-9 日)

依据市区普通高中招生计划和普职比例大体相当的要求，设置市区考生普通高中最低控制投档分数线(实际录取分数线高于最低控制投档分数线，考生成绩达到最低控制投档分数线后依据考生志愿按平行志愿模式择优录取)，报经市政府同意后，作为市区普通高中录取的重要依据。最低控制投档分数线一经设定，线下考生不能参加全市普通高中普通生(区别于特长生)的录取，兼报初中起点五年制高职(以下简称五年制高职)志愿的考生，可以参加五年制高职的后续录取；有意继续完成高中阶段教育的考生还可以到中职学校报名入学，接受高中阶段职业教育。7 月 9 日 15:00，市教育局面向考生学校发布考生普通高中最低控制投档分数线。

(三) 市区普通高中招生录取分为三个批次完成(7 月 12-30

日)

1. 第一批次录取日程安排 (7 月 12-19 日)

(1) 市一、二、四高三所省示范性高中录取 (7 月 12-15 日)

7 月 12-14 日, 市教育局依据考生中考成绩、市教育局官网公示的考生示范性高中志愿和示范性高中招生录取办法, 完成市一、二、四高中录取工作, 并于 7 月 14 日 10:00 在市教育局 6 楼会议室组织一、二、四高电脑平分学苗现场会。

7 月 15 日 10:00 公布示范性高中录取结果。一高、二高、四高 3 所省示范性高中录取结束。凡被示范性高中录取的考生, 不再参加后续录取。有意参加综合民办高中录取的考生, 请慎重选择填报示范性高中录取志愿。

(2) 市区考区一般高中蒙古族双语生录取 (7 月 15-16 日)

7 月 15 日 13:30-17:00 和 7 月 16 日 8:30-11:30, 市区未被市二高录取、中考分数达到最低控制投档分数线且有意在朝阳区蒙古族中学继续学习本民族语言的蒙古族双语生, 到市教育局报名。今年朝阳区蒙古族中学在城区计划录取 100 名蒙古族双语生。7 月 16 日 15:00, 完成朝阳区蒙古族中学双语生录取并公示录取结果。凡被录取考生, 不再参加后续录取。未被录取考生回到毕业学校填报后续录取志愿。

(3) 市区考区一般高中和综合民办高中录取 (7 月 15-19 日)

7 月 15-17 日每天的 8:30-17:00, 未被示范性高中录取的、未被朝阳区蒙古族中学录取的双语生, 并且中考成绩达到最低控

制投档分数线的考生到毕业学校报名填报志愿。本次面向考区内招收普通生的高中及计划数为：市三高 430 人、市艺术高中 50 人、英德学校 410 人、富民学校 640 人、一尺和育英高中 600 人。本次录取设置四个平行志愿，符合报名条件的考生综合以上 5 所学校的招生计划和收费情况，按第一、第二、第三、第四顺序选择填报志愿，市教育局将依据考生中考成绩和志愿按平行志愿模式择优录取。考生必须填满四个平行志愿，如果有不想去的学校，但四个志愿还未填满，可以重复选择学校填报志愿。

7 月 18-19 日，市教育局完成公办一般高中和综合民办高中本考区设置计划的录取。

（4）公示第一批次录取结果（7 月 19 日 15:00）

第一批次录取结束。凡被第一批次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第二批次录取。

2. 第二批次录取日程安排（7 月 21-28 日）

7 月 21 日 15:00 市统一招生平台和考生学校向考生公布第一批次录取结果；同时公布第二批次招生学校及招生计划。

7 月 22-23 日，考生毕业学校面向考生征集第二批次录取志愿。依据公布的招生学校及计划，考生须于 7 月 22-23 日每天的 8:30-17:00 到考生毕业学校报名。报名条件：未被市区考区各批次录取的考生且中考分数达到市区考区最低控制投档分数线；考生不得跨考区填报公办普通高中志愿。本批次继续设置四个平行志愿，考生可在公布的符合填报要求的学校中选择填报志愿，全市统一招生平台按中考成绩和考生填报志愿按平行志愿模式择优录取。考生必须填满四个平行志愿，如果有不想去的学校，

但四个志愿还未填满，可以重复选择学校填报志愿。

7月26-27日，市统一招生平台完成第二批次在全市设置招生计划的综合民办高中的录取和未满足计划的公办普通高中补录工作。

7月28日15:00，市统一招生平台公布全市第二批次录取结果和第三批次补录学校及补录计划。第二批次录取结束。凡被第二批次录取考生不再参加第三批次补录。

3. 第三批次录取日程安排（7月29-30日）

7月29日8:00-17:00，由市教育局组织考生征集第三批次补录志愿，考生到市教育局报名。报名条件和录取方式与第二批次相同。

7月30日，市统一招生平台完成第三批次普通高中补录工作，并于15:00公布录取结果。全市普通高中招生结束。

三、朝阳市一高、二高和四高定向招生范围及名额分配办法

（一）定向生招生范围：市教育局直属公办初中（以后简称局直初中）、民办初中（英德学校、富民学校、华清学校、一尺和乐安初中、博睿双语学校）和龙城区、双塔区所属初中的应届初中毕业生。

往届初中毕业生；局直初中未取得市教育局建立文本学籍的学生和局直初中以外转入的学生；民办初中未取得市教育局（或属地教育局）建立文本学籍的转入学生和取得文本学籍但在报考前不具备双塔、龙城两区户口的应届毕业生不在定向招生范围。

（二）定向招生资格的认定。市直初中（含民办初中）由市教育局负责定向招生待遇认定。局直初中由市教育局建立文本学

籍的应届初中毕业生享受定向招生待遇(含进城务工人员子女)。民办初中由市教育局或属地教育局建立文本学籍,并在报考前具备双塔、龙城两区户籍的应届初中毕业生享受定向待遇。不具备两区户籍的应届毕业生可以在市区考区报名参加中考,也可以回户籍地参加中考;在市区考区参加中考的不享受省示范性高中招生的定向待遇,在市区考区一般高中和综合民办高中招生录取时与其他考生待遇相同。双塔区和龙城区所属初中享受定向招生待遇的考生分别由双塔区教育局和龙城区教育局认定。

(三) 享受定向降分待遇的规定。市七中、八中、九中、向阳学校和双塔区、龙城区的应届初中毕业生,具备下面条件可享受定向降分待遇:取得上述学校和两区教育局的文本学籍且连续三年在该校和两区学校就读的应届初中毕业生(含进城务工人员子女)。

(四) 定向招生数额分配办法。局直初中以2018年七年级新生入学时市教育局下达的招生计划数、实际招生人数、实际参加初中升学考试人数的平均数为基数;英德学校、富民学校、华清学校以实际参加初中升学考试享受定向的人数为基数;双塔区、龙城区所属初中定向招生以区为单位以实际参加初中升学考试享受定向的人数为基数。依据市区各报考单位参与定向招生的基数,将市一高、二高和四高定向招生的人数按比例分配到每个报考单位,分单位录取。

四、考生名次排列办法

按初中升学统一考试成绩,总分高者名次排列在前。名次并列者,按语文、数学、英语总分,高者列前;继续并列,按语文、

数学、英语、理综总分，高者列前；继续并列，按语文、数学总分，高者列前；继续并列，按语文分数，高者列前。

五、示范性高中志愿填报办法

(一) 市区普通考生只需要填报一个示范性高中志愿，即是否愿意被首批次省示范性高中录取的志愿。凡志愿录取到一高、二高、四高三所省示范性高中的考生，必须在采集信息“示范性高中志愿”对应栏中填写志愿“是”；否的空着不填。凡未填报该志愿的，示范性高中录取时将不予录取。

(二) 考生民族是蒙古族的（这是前提条件），在高中读书期间要学蒙语的蒙古族考生，示范性高中志愿需要填报两个志愿：即在“示范性高中志愿”栏中填写“是”，同时还要在“学蒙语”对应栏中填报志愿“是”；否的空着不填。凡填报该志愿的蒙古族考生，如果进入示范性高中录取的平分学苗范围，将被优先录取到二高中蒙生班；不想录取到二高中，也不想学蒙语的蒙古族考生慎重填报本志愿信息。自2012年秋季开始，市直高中只有二高中具备办蒙语班的资格。民族是蒙古族的考生，高中期间不想学蒙语的，本志愿空着不填。

(三) 凡被首批示范性高中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下批次录取；有意参加公办一般高中和综合民办高中录取的考生，请慎重选择填报首批示范性高中志愿。

六、朝阳市一高、二高和四高招生录取办法

(一) **录取 270 名择优生。**按照市区初中升学考试成绩和考生名次排列办法排序，在有示范性高中志愿的考生中从高分到低分排列，依次划定一高、二高和四高的择优生共 270 人并录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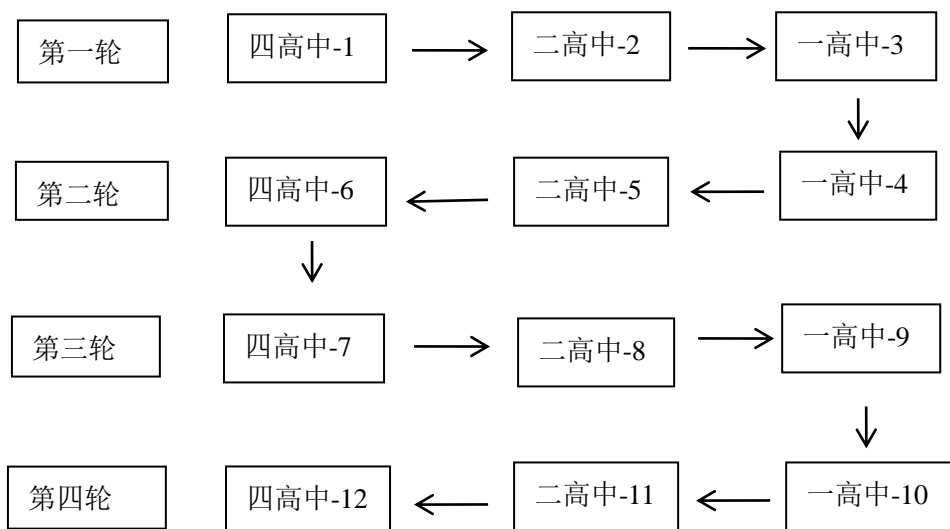
(二) 录取 2430 名定向生。根据分配给各报考单位的定向招生指标，按考生升学考试成绩排序，在本报考单位内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在规定的分数范围之内，录到指标用完为止。如果在规定的分数范围内，该单位指标没有用完，由市教育局收回，转为面向市区所有报考单位统一择优录取。享受定向降分待遇的学校的分数范围为：定向招生分数与择优生最低录取分数线的最大分差为 170 分；其它学校初中毕业生享受定向待遇的分数范围为：定向招生分数与择优生最低录取分数线的最大分差为 140 分。在以上分差内一高、二高和四高定向招生若不能录满，按考生升学考试成绩，在市区所有报考单位享受定向待遇的考生中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录满为止。若定向生计划在 140 分和 170 分的最大分差内不能录满，定向生的录取分差将以 5 分为单位向下放开，即享受定向降分待遇的学校的分数范围为：定向招生分数与择优生最低录取分数线的最大分差为 175 分；其它学校初中毕业生享受定向待遇的分数范围为：定向招生分数与择优生最低录取分数线的最大分差为 145 分。放开 5 分，依然不能录满定向生计划，放开分值继续以 5 分为单位向下放开，直至定向生按计划录满为止。

(三) 公示录取的 2700 考生学籍注册和平均分配到三所高中的办法

1. 确定抽签顺序。一高、二高、四高三所学校先抽取抽签顺序，按抽取结果确定抽签的先后顺序。

2. 确定学校组别序号。按已经确定的抽取顺序，三所高中再抽取本校的组别号。

3. 依据组别号，由电脑按设定程序蛇形排列分出三组考生直接对应录取到三所高中。已经公示进入示范性高中平分学苗的2700名考生（含蒙生），按中考成绩由高到低顺序蛇形排列轮次录取。例如：四高中抽取组别序号为1，二高中抽取组别序号为2，一高中抽取组别序号为3，则四高中选取按中考成绩排名为1、6、7、12、……的学生；二高中选取按中考成绩排名为2、5、8、11、……的学生；一高中选取按中考成绩排名为3、4、9、10、……的学生。见下图：



因三所学校只有二高中设蒙生班，因此在抽取组别序号后选学生过程中如二高中抽到蒙生，则顺序不变，继续进行。如四高中或一高中抽到蒙生，则继续抽下一名学生，二高中本轮不再抽取学生（例如：上表第二轮一高中（第4名）为蒙生，则一高中继续向下顺延选第5名，第4名直接到二高中，即第4名与第5名互换，二高中本轮不再选取）。如连续2名均为蒙生，则二高中连续两轮不再抽取学生（例如：上表第三轮、第四轮的第9、10名学生均为蒙生，则一高中向下顺延选第11、12名学生，二

高中两轮不选学生，四高中也依顺序向下选取学生)。如连续 3 名或 3 名以上均为蒙生，则一高中、四高中按上述方法依次向下顺延录取，连续有 n 名蒙生，则二高中录取轮空 n 轮，计划录满为止。

三所高中轮次录取的每校 900 名学生分别注册在录取学校。

(四) 注册在四高的 900 名学生就读方式

三所示范性高中平分学苗后，分配到四高的学生，蛇形排列平均分出单双号两组，由市一高、二高各随机抽取一组继续按 2020 年就读方式到一高、二高连续三年就读。

七、朝阳市一高、二高、四高体育特长生招生录取办法

报考朝阳市一高、二高、四高体育特长生的考生，须先参加体育素质测试。体育素质测试工作由学校组织实施，市教育局监督实施过程。体育素质测试后，由学校分项目按体育素质测试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并公示。中考成绩发布后，市教育局将以市区考生普通高中最低控制投档分数线减去 50 分，作为招收特长生的最低控制投档分数线，分项目按招生计划在达到最低控制投档分数线的考生中依据体育素质测试成绩排序依次录满为止，达不到最低控制投档分数线的考生不予录取。特长生录取未完成计划的，不予补录。已被特长生录取的考生，在择优生、定向生中不予录取。三所学校录取的体育特长生分别在录取学校就读。具体测试工作参照《关于做好市直属普通高中招收特长生专业测试工作的通知》(朝教〔2016〕135 号)执行。三所学校的具体招生方案于 6 月 24 日前报基教科审核通过后方可面向考生发放。

八、朝阳市四高艺术特长生招生录取办法

报考四高艺术特长生的考生，须先参加艺术素质特长测试。艺术素质测试工作由学校组织实施，市教育局监督实施过程。艺术素质测试后，由学校分项目按素质测试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并公示。学校的具体招生方案于6月24日前报基教科审核通过后方可面向考生发放。

音乐特长生录取办法：中考成绩发布后，市教育局将以市区考生普通高中最低控制投档分数线，作为四高招收音乐特长生的最低控制投档分数线，分项目按招生计划在达到最低控制投档分数线的考生中依据音乐素质测试成绩排序依次录满为止，达不到最低控制投档分数线的考生不予录取。

美术特长生录取办法：考生报名参加美术特长测试公示结果后，学校向测试合格考生发放专业合格证。录取在有合格证且中考成绩达到最低控制投档分数线的考生中按中考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满。

特长生录取未完成计划的，不予补录。已被特长生录取的考生，在择优生、定向生中不予录取。四高录取的艺术特长生在四高就读。

九、公办一般高中和综合民办高中招生录取办法

（一）特长生招生录取办法

考生于中考结束后分别到设置特长生招生计划的公办一般高中和综合民办高中报名。各校的特长生测试工作由学校具体组织实施。测试后，由各学校分项目按测试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公示、上报。市教育局将以市区考生普通高中最低控制投档分数线折半分数，作为各校录取体育特长生的最低控制投档分数线；以市区

考生普通高中最低控制投档分数线减去 50 分，作为各校录取其它类特长生的最低控制投档分数线。录取特长生时，在达到最低控制投档分数线的考生中按招生计划以特长专业测试成绩排序为依据依次录取。特长生录取未完成计划的，不予补录，剩余的计划在后续普通生中补录。如已经被特长生录取的考生，在普通生中不予录取。测试工作要参照《关于做好市直属普通高中招收特长生专业测试工作的通知》（朝教[2016]135号）执行。各校的具体招生方案于 6 月 24 日前报基教科审核通过后方可面向考生发放。

（二）普通学生招生录取办法

市区示范性高中录取结束后，公办一般高中和综合民办高中开通三次录取。第一次录取由考生学校负责向达到最低控制投档分数线的考生征集志愿。本次录取设置四个平行志愿，考生综合市三高、市艺术高中、英德学校、富民学校、一尺和育英高中 5 所学校的招生计划和各高中收费情况合理选择第一、第二、第三、第四顺序填报志愿，市教育局将依据考生中考成绩和志愿按平行志愿模式择优录取。凡被录取考生不再参加后续录取。第二次录取同样设置四个平行志愿，继续由考生毕业学校向符合条件的考生征集志愿。考生按要求可以在全市范围招生的综合民办高中：朝阳区考区的朝阳博睿双语学校，建平县考区的建平县艺术高中，朝阳市区考区的朝阳市艺术高中、朝阳市英德学校、朝阳市富民学校、朝阳一尺和育英高级中学，和全市第一批次未录满计划的朝阳区考区的朝阳区蒙古族中学、朝阳市区考区的朝阳市第三高级中学（公办一般高中只面向本考区考生补录）选择填报志愿。

市教育局将依据考生中考成绩和志愿按平行志愿模式择优录取。凡被录取考生不再参加后续录取。第三次录取，符合报名条件的考生根据补录学校及计划，到市教育局报名填报志愿，录取方式与上次相同。考生未按时限填报志愿，失去录取机会由考生本人负责。

十、关于少数民族考生加分的规定

(一) 根据市教育局《关于在朝阳市第二初级中学举办蒙文班的意见》(朝教发〔2007〕19号)，用汉语文授课加授蒙语文的应届初中毕业生，如果在升学考试时考“双语”(蒙古语文、汉语文)，在市直高中录取时，一次性加10分，并计入总成绩。

(二) 对未进入市一、二、四高定向生录取分数线的少数民族考生，实行限分数、限人数照顾政策，即一次性加5分后(蒙古族双语生不重复加分)，进入考生所在学校最低录取分数线的考生按成绩统一排序，从高分到低分取10人，将符合照顾政策的考生均等分配到一高、二高。其他未被录取的少数民族考生其考试总成绩仍按原成绩计算。享受照顾政策考生的分校办法为：将享受照顾政策的考生按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依次录取，首先将学习蒙语文的考生分配到二高，依照排序如果分配到二高学习蒙语文的人数已经达到或超过享受照顾政策的少数民族考生总人数的二分之一，则其他享受照顾政策的考生均分配到一高；如果分配到二高学习蒙语文的人数达不到享受照顾政策的少数民族考生总人数的二分之一，则在享受照顾政策的其他少数民族考生中从高分到低分排序对等取二高已录蒙生人数直接分配的一高中，剩余考生按成绩由高到低蛇形排列均分单双号两组，按

一高、二高分配四高学生随机抽取的单双号录取到对应学校。

十一、关于初中阶段休学和往届学生减分的规定

休学的初中毕业生和往届学生在市普通高中招生录取时中考总成绩分别减去 10 分和 30 分后参加录取。

十二、工作要求

(一) 加强领导。市教育局成立市区普通高中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	李显通	市教育局局长
副组长：	左鹤飞	市教育局副局长
	胡玉山	市教育事业服务中心副主任
成 员：	吴开斌	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民族教育科）科长
	倪化春	市教育局办公室主任
	宋志涛	朝阳市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张祥歌	市教育局学校安全管理科（体卫艺科）科长
	韩颖权	市教育事业服务中心教育技术部部长
	刘长俞	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民族教育科）副科长
	魏显彦	双塔区教育局副局长
	张 鹏	龙城区委教育工委专职副书记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民族教育科），办公室主任由吴开斌兼任。

各学校也要加强对招生考试工作的领导，建立校长负责制，明确责任分工，并抓好落实，保证招生考试工作有序进行。

(二) 坚持原则，规范操作。各校要按照市教育局的统一部署，扎扎实实地做好考试报名和招生录取工作，确保招生考试工

作公正、公平地顺利进行。

(三)广泛宣传。各校要正确理解和掌握各项招生考试政策，采取多种形式向广大学生、家长及社会做好政策宣传工作，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省教育厅、市委办、市人大教科文卫委、市政府办
市政协科教文卫体委

朝阳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1年5月24日印发

朝文注：0282

共印 80 份